#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) 于 2020 年 3 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 案》 ,同意在项目实施地新增募集资金专户,用于存放变更后的募集资金。现 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## 一、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监会核发的《关于核准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 东安兄弟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 [2018]2112 号) 核准, 四通新材于 2019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(A 股) 48,725,211 (以下简称"本次非公开发行"),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.59 元,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5.999.984.49 元,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不含税净额 为人民币 490,607,484.96 元。以上募资已经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 合伙)(后更名为"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)于2019年4月3日出 具的会验字[2019]3436号《验资报告》验证确认。

##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和运用,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,保护中小投 资者的权益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公司及子公司天津立中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立中股份")、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造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东安轻合金")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、中国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、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、交通银 行保定复兴中路支行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设立了六个募集资金账户,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,并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原证券")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及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,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,保证专款专用。

具体开户情况如下:

开户单位	开户银行	银行帐号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	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	5770101001006401
有限公司	八亚版自版的自版公司派定为自	21
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	631152790
	行	031132790
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	1100000210120100
	易试验区分行	040155
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	5770101001006792
造有限公司	六亚银行成仍有限公司保定为行	85
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	   交通银行保定复兴中路支行	1367920000120190
造有限公司	文地報行体及表字的文刊 	02619
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	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	8111801013600612
造有限公司	个自取行成仍有限公司有多压力打	750

## 三、 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说明

#### 1、新增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说明:

根据公司当前面临的外部经营环境、市场环境以及公司产能分布情况,综合考虑后,公司新增"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"的实施主体,将其中"年产 26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项目"转移至公司控股子公司 New Thai Wheel Manufacturing Co.,Ltd.(以下简称"新泰车轮")实施。根据新实施主体对资金的需求状况,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保定车轮")向新泰车轮增资。公司在项目实施地新增募集资金专户,用于存放变更后的募集资金,并按照证监会、深交所以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、使用的相关规定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。

#### 2、本次拟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:

项目	公司名称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
	保定市立中车轮 制造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保定复兴 中路支行	136792000013000034788
年产 260 万只轻 量化铸旋铝合金 车轮项目 New Thai Wheel Manufacturing Co.,Ltd.	N THE WILL I	4.同一文·14.7 / 去	5100051208(泰铢储蓄账户)
	中国工商银行(泰国)罗勇工业园分	5100051186(美元储蓄账户)	
	Co., Ltd.	行	5100051194 (人民币储蓄账 户)

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、管理本次募集资金,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。

## 四、后续安排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,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授权下,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与相关方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(四方)监管协议》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;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 特此公告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日